# **2025年通信抗干扰全国重点实验室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

根据《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实验室实际，经本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并报研究生院审核，现将2025年本实验室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各专业拟招生人数****

各专业拟招生人数详见表1所示，其中不含直博等已完成招生的招生计划以及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计划（具体见表3）。

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可根据生源情况等对计划作适当调整。

表1 各专业招生人数

|  |  |  |  |
| --- | --- | --- | --- |
| 专业 | 普通招考 | 硕博连读 | 总计 |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11 | 18 | 29 |
| 网络空间安全 | 1 | 0 | 1 |
| 电子信息 | 3 | 2 | 5 |

****二、复试对象****

普通招考：报考资格经本实验室审核通过，且材料评议成绩不低于80分（满分100分）。

硕博连读：报考资格经本实验室审核通过，且课程和学分达到报考要求。

****三、复试形式****

复试采用现场笔试及面试的方式进行。

****四、主要时间安排****

复试时间与流程见表2所示。以下时间安排为计划安排，如有变化，以通知或具体实施时间为准。

表2 复试时间及流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事项**** | ****时间**** | ****说明**** |
| 复试资格查询 | 5月14日 | 在实验室网站公布材料评议成绩及复试名单。 |
| 确认复试信息 | 5月15—19日18:00前 | （1）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s://yzbm.uestc.edu.cn/logon，确认复试信息、缴纳复试费，同时下载打印《复试通知单》。（2）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加入考生QQ群（群号：764672740），入群后请实名。 |
| 复试 | 5月22-23日 | （1）专业笔试：5月23日9：30-11：30，清水河校区立人楼A104。（2）综合面试：5月22日下午、5月23日下午，清水河校区主楼B3区，具体分组名单见后续考生QQ群通知。（3）考生凭身份证原件、《复试通知单》、《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附件2,本人签字）在当天提前20分钟到达现场参加笔试及面试。 |

****五、复试主要内容及流程****

     1. 笔试

（1）笔试评分：满分100分，成绩四舍五入取整。

（2）笔试内容与形式：见[https://www.ncl.uestc.edu.cn/info/1083/3292.htm](https://www.ncl.uestc.edu.cn/info/1083/3292.htm%22%20%5Ct%20%22https%3A//www.ncl.uestc.edu.cn/info/1083/_self)。

     2. 面试

（1）面试评分：满分200分，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面试内容：“外语测试”（满分40分）和“综合面试”（满分160分）。

（3）面试形式及计分

（3-1）实验室组织不少于7人的考核专家小组进行考评，考生及专家分组及考生的考核顺序随机产生。

（3-2）专家小组对每位考生的面试情况进行现场独立评分。考生外语成绩及综合面试成绩根据专家小组的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以平均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面试流程：每个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面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面试问答、计算书写等具体形式。

（4-1）个人情况介绍：5分钟的PPT汇报，包含个人基本情况、学术科研经历及成果、攻读博士学位的初步计划等。

（4-2）英语能力考查：包含考核小组专家与考生外语交流、考生外语自我介绍、考核小组专家外语提问、现场翻译等多种形式。

（4-3）专业知识考查：考生抽取专业知识题库中的试题回答，考查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报考专业基础知识。

（4-4）学术水平考查：考核小组专家结合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提出相关问题考查考生学术水平、学术能力和培养潜质。

3. 同等学力加试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加试科目为《数字逻辑》、《程序设计》、《思想政治理论》。加试方式为笔试，每科满分为100分。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所有加试科目的成绩须达到满分的60%，否则复试不合格。加试时间另行通知。

****六、联合培养项目****

为充分发挥高等院校和新型科研机构的资源优势，共同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实验室另有部分招生计划设置为科教结合产教融合博士生联合培养项目招生计划，相关项目情况如表3所示。

表3 实验室科教结合产教融合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招生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招生专业**** | ****招生类别**** | ****拟招生人数**** |
| 乾元实验室联培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硕博连读 | 1 |
| 电子信息 | 普通招考 | 1 |
| 星网专项联培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硕博连读 | 2 |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普通招考 | 1 |
| 电子信息 | 普通招考 | 1 |
| 移动专项联培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硕博连读 | 1 |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普通招考 | 2 |

说明1：实验室将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结合考生意向、招生计划、导师合作等要素确定拟录取考生的录取项目。

说明2：有关项目详细信息可以咨询实验室。

说明3：生源不足的项目接收调剂，具体调剂办法后续通知。

****七、拟录取程序****

1.成绩计算

复试总成绩=专业笔试成绩+外语测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复试总成绩达到满分的60%者为复试合格，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拟录取规则

普通招考和硕博连读考生分别按照各专业的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报考联合培养项目的考生单独排序。若复试总成绩相同则依次比较专业笔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若成绩仍然相同则由复试小组对成绩相同的考生进行再次复试，确定成绩排序。

3.复试成绩查询

复试成绩将于5月26日在实验室网站公布。

成绩公布1天内，接受考生实名成绩复核申请。申请复核者应提交签字后的复核申请书PDF格式扫描件至邮箱 yuping\_ni@uestc.edu.cn 。

实验室接到复核申请后3天内邮件或电话向考生回复复核结果。

4.拟录取名单公示

拟录取名单计划于5月27日在实验室网站公布。

5.体检统一在拟录取后进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拟录取后考生须将《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生现实表现情况表》由考生档案或学习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或居住地街道办签署意见加盖印章，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提交方式另行通知）。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入学。

****八、咨询及申诉渠道****

    1.咨询渠道

联系电话：028-61830285，邮箱：yuping\_ni@uestc.edu.cn。

通讯地址：电子科技大学通信抗干扰全国重点实验室508办公室。

    2.申诉渠道

复试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实验室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的实名申诉申请。

申诉电话:028-61830284，邮箱: wangli0806@uestc.edu.cn。

****九、其它****

1.复试费120元/人（川发改价格〔2017〕467号），具有复试资格考生交费后，通过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打印复试通知单。

2.本通知内容由实验室负责解释。内容如有补充或变动，请以实验室最新通知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电子科技大学研招网及我实验室网站上发布的最新信息。

3.其它未尽事宜按照《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执行。

通信抗干扰全国重点实验室

2025年5月12日

* 附件【[附件1：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doc](https://www.ncl.uestc.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943009879&wbfileid=16551701" \t "https://www.ncl.uestc.edu.cn/info/1083/_blank)】已下载38次
* 附件【[附件2：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docx](https://www.ncl.uestc.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943009879&wbfileid=16551702" \t "https://www.ncl.uestc.edu.cn/info/1083/_blank)】已下载20次